

鈺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3150)

公司地址：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 101 號 10 樓之 1
電 話：(03)516-9188

鈺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綜合損益表	8
六、	權益變動表	9
七、	現金流量表	10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1 ~ 36
	(一) 公司沿革	11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 ~ 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1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5 ~ 24
	(七) 關係人交易	25 ~ 26
	(八) 質押之資產	26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6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2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27	
(十二)	其他	27 ~ 3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5	
(十四)	部門資訊	36	



資誠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8000798 號

鈺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鈺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個別資產負債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個別綜合損益表、個別權益變動表、個別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個別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個別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個別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資誠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個別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鈺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鄧聖偉

會計師



游淑芬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13788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7 月 2 7 日



鈺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6月30日及民國106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07年及106年6月30日之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9,598	24	\$ 96,265	35	\$ 96,642	3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流動		70,223	24	45,107	16	30,021	1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1,225	4	8,742	3	10,932	4
1200	其他應收款		1,828	1	1,414	1	1,913	1
130X	存貨	六(四)	36,782	13	44,823	16	54,717	19
1410	預付款項		12,046	4	2,568	1	302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一)	65,796	23	55,782	20	65,074	2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0	-	69	-	1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67,508</u>	<u>93</u>	<u>254,770</u>	<u>92</u>	<u>259,618</u>	<u>92</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五)	3,809	1	5,361	2	7,394	3
1780	無形資產	六(六)	4,701	2	7,503	3	7,907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七	11,187	4	8,932	3	7,255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9,697</u>	<u>7</u>	<u>21,796</u>	<u>8</u>	<u>22,556</u>	<u>8</u>
1XXX	資產總計		<u>\$ 287,205</u>	<u>100</u>	<u>\$ 276,566</u>	<u>100</u>	<u>\$ 282,174</u>	<u>100</u>

(續次頁)



鈺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6 月 30 日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 年 6 月 30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6 月 30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70	應付帳款	\$ 38,942	14	\$ 26,589	10	\$ 25,441	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06	-	8,684	3	7,006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七) 12,854	4	11,279	4	10,690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467	-	2,393	1	2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三) 5,090	2	464	-	48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7,459</u>	<u>20</u>	<u>49,409</u>	<u>18</u>	<u>43,647</u>	<u>15</u>
2XXX	負債總計	<u>57,459</u>	<u>20</u>	<u>49,409</u>	<u>18</u>	<u>43,647</u>	<u>15</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 375,820	131	375,820	136	375,820	133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一) 1,206	-	1,206	-	1,223	1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二) (147,280)	(51)	(149,869)	(54)	(138,014)	(4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	-	-	-	(502)	-
3XXX	權益總計	<u>229,746</u>	<u>80</u>	<u>227,157</u>	<u>82</u>	<u>238,527</u>	<u>8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87,205</u>	<u>100</u>	<u>\$ 276,566</u>	<u>100</u>	<u>\$ 282,174</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玲君



經理人：黃良駿



會計主管：廖莉雯





鈺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年 1 月 1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金額	%	至 6 月 30 日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三)及十二 (五)	\$	136,974	100	\$	130,95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六)及 七	(86,421)	(63)	(84,646)	(65)
5900 營業毛利			50,553	37		46,306	35
營業費用	六(十六)(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6,743)	(5)	(7,183)	(6)
6200 管理費用		(12,659)	(9)	(12,393)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七	(30,216)	(22)	(34,036)	(2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179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9,439)	(36)	(53,612)	(41)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114	1	(7,306)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		514	-		66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961	1	(5,223)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475	1	(4,561)	(3)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2,589	2	(11,867)	(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八)		-	-		-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2,589	2	(\$	11,867)	(9)
8500 本期綜合利益(損失)總額		\$	2,589	2	(\$	11,867)	(9)
每股盈餘(虧損)	六(十九)						
9750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0.07	(\$		0.32)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玲君



經理人：黃良駿



會計主管：廖莉雯





鈺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資本溢價	公積金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	總額					
							員工未賺得酬勞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106年1月1日餘額	\$	375,900	\$	3,930	(\$	2,371)	(\$	127,706)	(\$	665)	\$	249,088	
本期淨損		-		-		-	(11,867)		-	(11,86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1,867)		-	(11,867)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一)	-	(1,559)		-		1,559		-		-	
股份基礎給付		(80)		-		1,223		-		163		1,306
106年6月30日餘額	\$	375,820	\$	2,371	(\$	1,148)	(\$	138,014)	(\$	502)	\$	238,527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107年1月1日餘額	\$	375,820	\$	1,206	\$	-	(\$	149,869)	\$	-	\$	227,157	
本期淨利		-		-		-		2,589		-		2,58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589		-		2,589	
107年6月30日餘額	\$	375,820	\$	1,206	\$	-	(\$	147,280)	\$	-	\$	229,746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玲君



經理人：黃良駿



會計主管：廖莉雯





鈺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106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2,589	(\$ 11,86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179)	-
折舊費用	六(五) 1,806	2,040
攤銷費用	六(六) 2,802	3,6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	六(十五)	
益	(116)	(21)
利息收入	六(十四) (494)	(50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九) -	1,3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00)	(30,000)
應收帳款淨額	(2,304)	(1,760)
其他應收款	(414)	(284)
存貨	8,041	9,119
預付款項	(9,478)	3,68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9	(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12,353	7,810
應付帳款—關係人	(8,578)	(75)
其他應付款	1,512	(4,348)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926)	(969)
其他流動負債	4,626	(2,64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4,701)	(43,108)
收取之利息	494	506
退還所得稅	63	17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144)	(42,43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10,014)	(65,07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五) (254)	(866)
取得無形資產	六(六) -	(45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255)	81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523)	(65,57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6,667)	(108,00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6,265	204,65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9,598	\$ 96,642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玲君



經理人：黃良駿



會計主管：廖莉雯




鈺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第 二 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鈺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87 年 1 月於中華民國設立，原名凌源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92 年 12 月更名。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無線影音 IC 晶片之研發設計、模組製造與業務行銷等。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9 年 10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別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7 月 27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以下簡稱「IFRS 9」)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以下簡稱「IFRS 15」)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第 1 季報告董事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對本公司之影響係屬不重大。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重大會計政策除遵循聲明、編製基礎、合併基礎及新增部分說明如下，餘與民國 106 年度個別財務報表附註四相同。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1. 本個別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個別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 106 年度個別財務報告閱讀。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外，本個別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別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以下簡稱「IAS 11」)、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四)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五)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六)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七)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無線影音 IC 晶片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顧客，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認列。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為出貨日月結 30~60 天到期，與市場實務一致，故判斷合約中並未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6 年度個別財務報表附註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51	\$ 331	\$ 337
活期及支票存款	58,831	66,709	87,333
定期存款	<u>10,516</u>	<u>29,225</u>	<u>8,972</u>
	<u>\$ 69,598</u>	<u>\$ 96,265</u>	<u>\$ 96,642</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持有之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定期存款金額分別為 \$65,796、\$55,782 及 \$65,074，因其係屬不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已分類至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3.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u>項</u>	<u>目</u>	<u>107年6月30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70,000
評價調整		<u>223</u>
	<u>\$</u>	<u>70,223</u>

1. 本公司之受益憑證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淨利益計 \$116。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三) 應收帳款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應收帳款	\$ 11,225	\$ 8,921	\$ 10,932
減：備抵呆帳	-	(179)	-
	<u>\$ 11,225</u>	<u>\$ 8,742</u>	<u>\$ 10,932</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未逾期	\$ 7,780	\$ 8,496	\$ 10,074
30天內	3,445	-	-
91天-180天	-	170	858
181天-365天	-	255	-
	<u>\$ 11,225</u>	<u>\$ 8,921</u>	<u>\$ 10,932</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u>107年6月30日</u>		
	<u>成本</u>	<u>備抵跌價損失</u>	<u>帳面金額</u>
原料	\$ 21,341	(\$ 2,254)	\$ 19,087
在製品	13,039	(5,125)	7,914
製成品	47,271	(37,490)	9,781
	<u>\$ 81,651</u>	<u>(\$ 44,869)</u>	<u>\$ 36,782</u>

	<u>106年12月31日</u>		
	<u>成本</u>	<u>備抵跌價損失</u>	<u>帳面金額</u>
原料	\$ 14,130	(\$ 1,835)	\$ 12,295
在製品	28,452	(5,160)	23,292
製成品	47,542	(38,306)	9,236
	<u>\$ 90,124</u>	<u>(\$ 45,301)</u>	<u>\$ 44,823</u>

	106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7,004	(\$ 8,094)	\$ 8,910
在製品	27,563	(1,656)	25,907
製成品	49,815	(29,915)	19,900
	<u>\$ 94,382</u>	<u>(\$ 39,665)</u>	<u>\$ 54,717</u>

1.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86,853	\$ 79,233
(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432)	5,413
	<u>\$ 86,421</u>	<u>\$ 84,646</u>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產生回升利益係本公司積極處理呆滯存貨所致。

2. 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320	\$ 3,505	\$ 5,342	\$ 8,159	\$ 17,326
累計折舊	(287)	(2,112)	(4,750)	(4,816)	(11,965)
	<u>\$ 33</u>	<u>\$ 1,393</u>	<u>\$ 592</u>	<u>\$ 3,343</u>	<u>\$ 5,361</u>
107年					
1月1日	\$ 33	\$ 1,393	\$ 592	\$ 3,343	\$ 5,361
增添	-	155	99	-	254
折舊費用	(33)	(405)	(489)	(878)	(1,806)
6月30日	<u>\$ -</u>	<u>\$ 1,143</u>	<u>\$ 202</u>	<u>\$ 2,465</u>	<u>\$ 3,809</u>
107年6月30日					
成本	\$ 320	\$ 3,660	\$ 5,441	\$ 8,159	\$ 17,580
累計折舊	(320)	(2,517)	(5,239)	(5,694)	(13,771)
	<u>\$ -</u>	<u>\$ 1,143</u>	<u>\$ 202</u>	<u>\$ 2,465</u>	<u>\$ 3,809</u>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706	\$ 3,480	\$ 5,260	\$ 7,400	\$ 16,846
累計折舊	(576)	(1,352)	(3,267)	(3,083)	(8,278)
	<u>\$ 130</u>	<u>\$ 2,128</u>	<u>\$ 1,993</u>	<u>\$ 4,317</u>	<u>\$ 8,568</u>
106年					
1月1日	\$ 130	\$ 2,128	\$ 1,993	\$ 4,317	\$ 8,568
增添	-	25	81	760	866
折舊費用	(57)	(378)	(749)	(856)	(2,040)
12月31日	<u>\$ 73</u>	<u>\$ 1,775</u>	<u>\$ 1,325</u>	<u>\$ 4,221</u>	<u>\$ 7,394</u>
106年6月30日					
成本	\$ 706	\$ 3,505	\$ 5,341	\$ 8,160	\$ 17,712
累計折舊	(633)	(1,730)	(4,016)	(3,939)	(10,318)
	<u>\$ 73</u>	<u>\$ 1,775</u>	<u>\$ 1,325</u>	<u>\$ 4,221</u>	<u>\$ 7,394</u>

本公司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 無形資產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15,753	\$ 1,649	\$ 17,402
累計攤銷	(8,597)	(1,302)	(9,899)
	<u>\$ 7,156</u>	<u>\$ 347</u>	<u>\$ 7,503</u>
107年			
1月1日	\$ 7,156	\$ 347	\$ 7,503
攤銷費用	(2,583)	(219)	(2,802)
6月30日	<u>\$ 4,573</u>	<u>\$ 128</u>	<u>\$ 4,701</u>
107年6月30日			
成本	\$ 15,753	\$ 1,649	\$ 17,402
累計攤銷	(11,180)	(1,521)	(12,701)
	<u>\$ 4,573</u>	<u>\$ 128</u>	<u>\$ 4,701</u>

	專門技術	電腦軟體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21,889	\$ 2,412	\$ 24,301
累計攤銷	(11,703)	(1,490)	(13,193)
	<u>\$ 10,186</u>	<u>\$ 922</u>	<u>\$ 11,108</u>
106年			
1月1日	\$ 10,186	\$ 922	\$ 11,108
增添	454	-	454
攤銷費用	(3,354)	(301)	(3,655)
6月30日	<u>\$ 7,286</u>	<u>\$ 621</u>	<u>\$ 7,907</u>
106年6月30日			
成本	\$ 22,343	\$ 2,412	\$ 24,755
累計攤銷	(15,057)	(1,791)	(16,848)
	<u>\$ 7,286</u>	<u>\$ 621</u>	<u>\$ 7,907</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管理費用	\$ 94	\$ 115
研究發展費用	2,708	3,540
	<u>\$ 2,802</u>	<u>\$ 3,655</u>

2. 本公司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七) 其他應付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006	\$ 7,749	\$ 7,798
應付勞務費	1,327	1,540	1,042
應付保險費	870	735	1,152
其他	1,651	1,255	698
	<u>\$ 12,854</u>	<u>\$ 11,279</u>	<u>\$ 10,690</u>

(八) 退休金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

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利益皆為\$0。

(3)本公司自民國 104 年度起因退休準備金均已足額而停止提撥。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250 及\$1,408。

(九)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註1)	104.8.10	1,815仟股	2年	註2

註 1：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期間內不得轉讓且無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惟未限制投票權，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須返還股票。

註 2：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任職屆滿一年並達成績效目標取得 60%，任職屆滿二年並達成績效目標取得 40%。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7年	106年
	數量(仟股)	數量(仟股)
1月1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456
本期失效股數	-	(8)
6月30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448

3. 本公司給與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註1)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4.8.10	6.37元	6.37元 (註2)	44.65~44.32%	1~2年	0%	0.58 ~0.62%

註 1:預期波動率係採用與本公司類似之上市櫃企業最近期與認股選擇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註 2:係加權平均股價 6.37 元加上發行價格 0 元。

4. 本公司因上述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酬勞成本為\$0 及\$1,306。

(十)股本

1.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600,000，分為 6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375,82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7年	106年
1月1日	37,582	37,59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	(8)
6月30日	37,582	37,582

2.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專業人才，以創造公司及股東最大利益，於民國 104 年 6 月 30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後，以 104 年 8 月 10 日為發行基準日，總額為 1,815 仟股，以獲配員工個人留任年資及年度績效考評標準皆達成為既得條件，若未達既得條件者，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截至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止，業已既得 1,282 仟股、已註銷 533 仟股。該次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及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九)。

(十一)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6 日業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1,559 彌補虧損。

(十二)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次依法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時，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基於目前產業及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營運規劃，股東紅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股票或現金股利之比例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議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七)說明。

(十三) 營業收入

1. 本公司之收入皆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明細如下：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客戶合約之收入	
銷貨收入	\$ <u>136,974</u>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認列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預收貨款計\$2,646，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3.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營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

(十四) 其他收入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利息收入	\$ 494	\$ 506
其他收入	<u>20</u>	<u>156</u>
	<u>\$ 514</u>	<u>\$ 662</u>

(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116	\$ 21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845	(5,244)
	<u>\$ 961</u>	<u>(\$ 5,223)</u>

(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33,431	\$ 34,285
折舊及攤銷費用	4,608	5,695
勞務費用	4,178	5,079
委託研究費	15	1,169
營業租賃租金	3,567	3,478
其他成本及費用	90,061	88,552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135,860</u>	<u>\$ 138,258</u>

(十七) 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費用	\$ 29,531	\$ 28,637
股份基礎給付	-	1,306
勞健保費用	1,925	2,202
退休金費用	1,250	1,408
其他用人費用	725	732
	<u>\$ 33,431</u>	<u>\$ 34,285</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5%，董事酬勞不高於 3%。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為累積虧損，無盈餘可供分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
所得稅費用	<u>\$ -</u>	<u>\$ -</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3.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十九) 每股盈餘(虧損)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2,589	37,582	\$ 0.07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虧損 (元)</u>
<u>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11,867)	37,134	(\$ 0.32)

(二十)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介於 1 至 3 年，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分別認列 \$3,567 及 \$3,478 之租金費用於當期損益。截至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止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不超過1年	\$ 8,511	\$ 8,657	\$ 8,45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827	7,066	10,906
	<u>\$ 11,338</u>	<u>\$ 15,723</u>	<u>\$ 19,36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由安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皆持有本公司 27.99%。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為安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安國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展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最終母公司	<u>\$ 3,402</u>	<u>\$ 9,512</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其交易價格由雙方議價決定；其付款條件採月結 45 天方式處理。

2. 加工成本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最終母公司	<u>\$ -</u>	<u>\$ 13,024</u>

3. 研發費用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最終母公司	<u>\$ 952</u>	<u>\$ 510</u>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應付帳款</u>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最終母公司	<u>\$ 106</u>	<u>\$ 8,684</u>	<u>\$ 7,006</u>
其他應付款			
最終母公司	\$ 304	\$ 1,921	\$ 26
兄弟公司	<u>163</u>	<u>472</u>	<u>-</u>
	<u>\$ 467</u>	<u>\$ 2,393</u>	<u>\$ 26</u>

5. 預付款項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最終母公司	\$ 1,279	\$ 1,279	\$ 1,279
兄弟公司	<u>1,463</u>	<u>-</u>	<u>-</u>
	<u>\$ 2,742</u>	<u>\$ 1,279</u>	<u>\$ 1,279</u>

(1) 本公司自民國 106 年 12 月起向兄弟公司-展顛科技委託開發系統軟體，交易價格總計為\$1,463，截至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已全數支付。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向最終母公司購買專門技術，交易價格總計為美金 70 仟元(未稅)，截至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已支付美金 40 仟元(未稅)，計新台幣\$1,279(未稅)。

6.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向兄弟公司取得辦公設備，交易價格總計\$155(未稅)。

(2) 取得其他資產

A.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向最終母公司取得光罩，交易價格總計\$362(未稅)，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B.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向最終母公司取得專利授權，交易價格總計為美金 30 仟元(未稅)，已支付美金 18 仟元(未稅)，計新台幣\$554(未稅)，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短期員工福利	\$ 3,965	\$ 3,445
退職後福利	103	103
股份基礎給付	-	90
	<u>\$ 4,068</u>	<u>\$ 3,638</u>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止，除附註六(二十)外，尚無其他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2. 本公司與最終母公司簽訂專利權授權合約，約定本公司自採購授權產品之日起至 108 年 10 月止，依採購授權產品價格之一定比例支付權利金。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等方式調整至最適資本結構。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u>\$ 70,223</u>	<u>\$ 45,107</u>	<u>\$ 30,021</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9,598	\$ 96,265	\$ 96,642
應收帳款	11,225	8,742	10,932
其他應收款	1,828	2,828	1,913
其他金融資產	65,796	55,782	65,074
存出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3,342</u>	<u>1,896</u>	<u>1,896</u>
	<u>\$ 148,447</u>	<u>\$ 163,617</u>	<u>\$ 174,561</u>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39,048	\$ 35,273	\$ 32,447
其他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3,321	13,672	10,716
存入保證金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u>350</u>	<u>350</u>	<u>350</u>
	<u>\$ 52,719</u>	<u>\$ 49,295</u>	<u>\$ 43,513</u>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6 年度個別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除以下說明者外，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6 年度個別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金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6月30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349	30.46	\$ 41,087
人民幣：新台幣	887	4.59	4,07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82	30.46	\$ 20,782
106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654	29.76	\$ 49,225
人民幣：新台幣	934	4.57	4,26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86	29.76	\$ 26,360

106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078	30.42	\$ 93,634
人民幣：新台幣	3,459	4.49	15,51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594	30.42	\$ 18,073

- C.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兌美金升值或貶值 3%，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淨利(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609 及 \$2,267。
-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包括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 \$845 及 (\$5,244)。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後淨利(損)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702 及 \$300。
-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當設定獨立信評等級之投資標的調降二個級數時，本公司判斷該投資標的係屬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公司採用 IFRS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F. 本公司按貿易信用風險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本公司未逾期及已逾期之應收帳款之預期損失率介於 0.01%~0.03%，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之備抵損失非屬重大。
- H. 本公司採簡化做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度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79
減損損失迴轉	(179)
6月30日	\$	-

- J.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6月30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u>\$ 70,223</u>	<u>\$ -</u>	<u>\$ -</u>	<u>\$ 70,223</u>
106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u>\$ 45,107</u>	<u>\$ -</u>	<u>\$ -</u>	<u>\$ 45,107</u>
106年6月30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u>\$ 30,021</u>	<u>\$ -</u>	<u>\$ -</u>	<u>\$ 30,021</u>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例如開放型基金係以淨值為市場報價。

5.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及民國106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39號之資訊

1. 民國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B.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C. 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B.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E)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C.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9 編製並無需調節之項目。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45,000	\$ 30,000
評價調整	107	21
	<u>\$ 45,107</u>	<u>\$ 30,021</u>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淨利益為 \$21。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4. 民國 106 年 6 月 30 日及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1)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2)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3)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 (4)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30天內	\$ -	\$ 3,612
31-90天	-	1,091
91天-180天	170	-
181天-365天	255	-
	<u>\$ 425</u>	<u>\$ 4,70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五)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 11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 18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銷貨收入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無線影音 IC 晶片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公司於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銷貨收入	<u>\$ 130,952</u>

3. 本公司若於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單行項目並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公司董事會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

提供與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部門收入	<u>\$ 136,974</u>	<u>\$ 130,952</u>
部門利益(損失)	\$ 1,114	(\$ 7,30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1,475</u>	<u>(4,561)</u>
稅前淨利(損)	2,589	(11,867)
所得稅費用	<u>-</u>	<u>-</u>
本期淨利(損)	\$ 2,589	(\$ 11,867)
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本期綜合損益	<u>\$ 2,589</u>	<u>(\$ 11,867)</u>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損益，與損益表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鈺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7年6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鈺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68,899	\$ 45,205	-	\$ 45,205	
"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	"	2,002,435	25,018	-	25,018	